

##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#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（临时）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规范运作》和《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人作为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（临时）有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仔细阅读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，并就有关情况向公司进行了询问。现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对本次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#### 一、关于关联交易议案的独立意见

（一）程序性。公司于2022年11月2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（临时）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中建材智慧工业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公平性。本次提交审议的《关于收购中建材智慧工业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原则，履行了合法程序，体现了诚信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（临时）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：

\_\_\_\_\_（张晓燕）

\_\_\_\_\_（焦 点）

\_\_\_\_\_（周小明）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